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学生处、团委

湘交院学(通知通报)(2022)26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请销假制度的通知

根据当前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,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,确保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,现将学生请假外出有关事宜规定如下:

- 一、请假审批手续
- (一)校园实行封闭管理,坚持"非必要不外出""非必要不 离衡"的原则。
- (二)严格履行请假、销假程序,根据不离衡、离衡等不同情形,履行有关审批手续。
 - 二、临时请假(不离衡)
- (一)学生因特殊原因(因病、因事)需出校门且在市内的,请假不能超过一天不得在外过夜。请假条由辅导员审批,学院党支部书记签字,并加盖学院公章,学生工作处处长签字盖学生处公章。学生凭请假条出校门,返校时查看健康码、行程码。
 - (二)) 市内行程轨迹需向所在班级辅导员备案。
 - 三、临时请假(离衡)
 - (一) 学生原则上不离衡,如因特殊情况需外出至衡阳市以

外的省内低风险地区,时限一般为 3 天以内,最长不超过 5 天,由辅导员、学院党总支书记审批,并加盖学院公章,学生工作处处长审批的请假条出校门。返校前,需查看行程码、健康码,并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返校后需提供市内 24 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报告。

- (二)出省或行程码标识星号或外出时间超过 5 天的,由辅导员、学院党总支书记审批,并加盖学院公章,分管学生工作处领导审批的请假条出校门。返校时,需查看行程码、健康码,并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返校后需提供衡阳市 24 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报告,进行隔离观察并至少执行"三天两检"。
 - (三) 学生不得前往任何中高风险的地区。
- (四)以上校外行程轨迹需向所在班级辅导员和所在学院备案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- (一) 学生请假外出不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,需全程佩戴口罩,做好防护。
- (二) 学生请假需严格按照备案行程轨迹出行,不可到其他 地方,返校后再次做好核实登记。
- (三) 学生请假外出过程中若违反相关规定或提供虚假信息 者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处理。

(四)销假制度

学生请假外出返校后, 需第一时间向辅导员销假, 并主

动上报行程备案。学生返校需向辅导员提交返校申请,辅导员要在辅导员工作手册上如实记录。

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处 2022 年 3 月 29 日